

证券代码：300039

证券简称：上海凯宝

公告编号：2020-047

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、书面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会董事九名，实际参会董事九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已由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，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

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上海凯宝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，解决子公司市场业务拓展所需要的资金问题，增强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6,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股权投资公司进行增资。

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，并且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权限范围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5 日